



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New Taipei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

發稿日期：108年6月11日

連絡人：襄閱主任檢察官林宏松

聯絡電話：02-2261-6192

新北地檢署偵辦新型態靈骨塔詐騙集團案、查扣 5 輛名車，聲請羈押被告 11 人

本署打擊民生犯罪專組賴建如檢察官，於昨日(6月10日)上午指揮刑事警察局第七大隊、新北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、保安警察第二總隊、臺北市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及信義分局、鐵路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等單位偵辦以林○○為首之詐欺取財案件，持法院核發之搜索票，前往林○○等涉案人員位於新北市、臺北市共計 14 處執行搜索，查扣賓士汽車(C300AMG 二輛、C200 一輛)3 輛、保時捷(MACAND)1 輛、BMW(5GT)1 輛、不動產 2 筆、教戰手則、交易資料、電磁紀錄等物證，傳喚被告共 12 人到案，經檢察官訊問後，於今日(11)凌晨向法院聲請羈押禁見被告 11 名、1 名送監執行。

經初步調查，林○○等人經營販售靈骨塔事業集團，先取得從不肖殯葬業者流出之被害人個資後，自 106 年間起尋找較年長之被害人，利用長者查證能力不佳且財力較豐，由集團提供教戰手則，再視不同被害人情形，由各業務人員模擬劇本、扮演假買主等不同角色，佯稱實際不存在之「板橋殯葬協會」等機構或投資人，將以高價購買

大量之殯葬產品，吹噓轉售靈骨塔或骨灰罈予其等將獲利數倍，誘騙購買，使被害人陸續投入畢生積蓄，致損失慘重；有單一被害人受騙金額達新台幣 7 千多萬元。初估違法詐騙約 2 億餘萬元，被害人超過 18 人。全案由檢察官賴建如等團隊辦案，共同指揮刑事警察局等單位，於昨日上午前往林○○等涉案人員位於新北市等住處共計 14 處執行搜索。查扣被告等人所有之賓士汽車 3 輛、保時捷 1 輛、BMW1 輛、不動產 2 筆及相關證物。被告等人經檢察官訊問後，認涉嫌詐欺取財罪嫌重大且有反覆實施及逃亡之虞，於今日凌晨向法院聲請羈押禁見被告 11 名。另 1 名被告另案發監執行。

本署呼籲民眾，各種投資都有風險，應慎選投資標的，多方詢問與查詢，以免受騙上當。

